

明志科技大學 103-104 學年度特殊優秀人才審查委員會委員名單

No	姓名	職稱	備註
1	劉祖華	校長	
2	馬成珉	教務長	
3	張麗君	學務長	
4	沈明雄	主任秘書	
5	梁晶煒	工程學院院長	
6	謝章興	環資學院院長	
7	林晉寬	管設學院院長	
8	蒲彥光	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	
9	胡烜焯 游淑萍	人事室主任 人事室主任	(103 上) (103 下、104 上下)
10	洪偉文	教師代表	工程學院
11	洪明瑞	教師代表	環資學院
12	鍾青萍	教師代表	管設學院
13	潘天財	教師代表	通識教育中心

說明：

1. 本會置委員 13 人，均為無給職，任期二年，連選得連任，由校長遴聘教師代表 4 人共同組成。
2. 本表請於 103 年 6 月 30 日前傳回人事室作業，謝謝。